

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持續跟進政府租賃不動產情況

過往政府年均花逾八億元公帑租賃私人物業作辦公室、倉庫和車位。當中在辦公室方面，根據立法會公共財政事務跟進委員會有關跟進《政府持有及租賃的不動產使用狀況》報告書（下稱「報告書」），截至2019年，政府部門使用的辦公室實用面積為70.3萬平方米，當中租賃面積為18.6萬平方米，按年計租金開支達7.5億元。

2021年底，財政局回覆本人書面質詢時表示，特區政府目前正在興建及有計劃興建的辦公大樓，將可提供約14.1萬平方米的辦公室實用面積，有條件取代大部份非自治部門、行政自治部門及自治部門從私人市場租賃的辦公室面積。本人樂見隨著北安O1地段多功能政府大樓、青茂口岸澳門邊檢大樓、新口岸6K地段政府辦公大樓等建成，相繼安排部門進駐，而日後待更多辦公大樓落成，除了希望能減少在租賃開支外，同時能讓一些相關的部門集中在同一建築物，提升行政及工作的效率。

然而辦公大樓工程自規劃至完工需時漫長，政府部門進駐無了期，如外港新填海區12地段公共辦公大樓擬2025年1月方完成基礎及地庫工程、路氹蓮花路綜合性大樓尚在規劃中等等。與此同時，自2021年底至今，有關辦公大樓的整體規劃出現變動，如偉龍馬路用地原定興建偉龍公屋公共設施大樓和偉龍公屋第一期，但後期決定改為興建夾心階層房屋，尚未交待是否仍興建公共設施大樓，若否的話，此前財政局提到的14.1萬平方米辦公室實用面積目標或有變動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請問有關政府有否更新有關興建辦公室的規劃以及有關進度如何？未來對於部門辦公室遷入政府擁有的不動產方面有何計劃？會否考慮將同範疇的部門集中，以提升部門之間的協作效率？

二、隨著近年有多個政府大樓落成並相繼安排部門進駐運作，以及

用作倉庫儲存資料、物資，請問自2019年至今政府總體租賃不動產的開支變化及趨勢如何？在多個辦公大樓落成之後，在節省成本方面成效如何？